

# 隆市局推出指南草案

# 電動車充電站安全第一

(八打灵再也6日讯) 根据吉隆坡市政局的电动车充电站 (EVCB) 的指南草案, 建设的充电站必须注意多项安全考量, 包括设置危险警告告示牌、主控隔离开关 (main isolation switch)、消防喷淋系统、准备灭火毯 (fire blanket) 等, 以确保安全至上。

根据吉隆坡市政局的指南草案指出, 充电站的停车格必须至少2.5公尺×6公尺, 可让障友共同使用的充电站的大小则需至少3.5公尺×6公尺; 至于充电站与普通停车位之间的分隔空间必须至少2.5公尺宽, 以及兴建分隔墙 (dinding pengasingan)。

充电站距离消防龙头阀 (landing valve) 不可超过30公尺, 譬如消防栓、湿式立管 (wet riser) 或干式立管 (dry riser)。

## 未列入任何建筑物条规

此外, 据市政局建筑物管控组的报告指出, 电动车充电站 (EVCB) 是新设施, 目前还未列入于任何建筑物条规 (UUKB), 因为它是现有停车位 (TLK) 的设备 (aksesori)。

电动车充电站可在数个类型的场所设立, 包括住宅区 (分层地契及非分层地契)、非住宅区 (如商业区、工业区或机构)、油站、以及休息站 (R&R), 亦可以安装在室内或室外, 或者是建筑物的露天顶楼 (open roof top level), 同时必须远离楼梯或安全出口的位置。

充电站的充电模式分为慢充 (3kW)、快充 (Fast charging) (7-22kW)、超充 (Rapid charging) (43-50kW) 以及超级快速充电 (Super charging) (>150kW)。



为保障安全, 吉隆坡的电动车充电站必须符合一定的安全和防火标准。(档案照)

## DBKL 電動車充電站指南



充电站的车格必须至少2.5公尺×6公尺, 可让障友共同使用的充电站的车格大小则需至少3.5公尺×6公尺。



充电站与其他普通停车位之间的分隔距离, 必须保持至少2.5公尺的宽度。

## 制定指南考慮4事項

### 根

据规划组的资料显示, 吉隆坡市政局是于2023年11月28日批准使用电动车充电站的规划指南, 不过当局在制定指南时也考虑4大事项。

- 1) 多层住宅对电动车充电站的需求;
- 2) 电动车充电站 (譬如油站) 发展计划需求;
- 3) 在吉隆坡市政局管理的路边停车位申请安装充电站的过程;
- 4) 在制定充电站指南之前, 必须与多个重要机构协商, 包括大马能源委员会、国能公司、消防局、充电站业者 (CPO)。

## 電動車充電站

发展分类	交流电 (AC) (≤22 kW)	直流电 (DC) (>22 kW)
现有的发展、 新的发展	1. 室外 2. 露天或无封闭的空间 3. 在建筑物所有楼层	1. 室外, 譬如路肩 2. 露天或无封闭的空间 3. 在建筑物里的4层楼: a. 底层 (Ground Floor)、 b. 地面上的1楼、 c. 地面上的2楼、 d. 地下层1楼 (Basement 1)

### 备注:

- a) 现有的发展范围的条件包括拥有完工和合规证书 (CCC) 或入伙纸 (CFO), 并且已经安装充电站、或者还未安装充电站。
- b) 新的发展则包括修订计划, 其中规划许可、建筑计划、建筑物计划的申请还没或是即将提交给吉隆坡市政局, 又或者已经提呈但未获得市政局的批准。

◆ 有地住宅 (分层或非分层), 安装电动车充电站的数量是根据需求而定

- a. 充电站数量必须是全数停车位当中的至少2%;
- b. 鼓励在访客停车位设充电站, 同时也可让障友司机使用;
- c. 鼓励在每个建筑物, 为电动摩托车准备至少1个充电站

### ◆ 非住宅的发展

- a. 充电站数量必须是全数停车位当中的至少2%、鼓励至少安装一个可以同时让障友司机使用的充电站;
- b. 鼓励为电动摩托车准备至少1个充电站;
- c. 允许并鼓励增加充电站数量、超出最低需求